



辽宁报刊传媒集团(辽宁日报社)主管主办

## 省委政法委召开委务会会议

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中央  
及省委有关会议精神 研究贯彻落实意见

郑艺主持并讲话

本报讯 记者董楠报道 11月27日,省委政法委召开委务会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的重要指示、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及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结合政法工作实际,研究贯彻落实意见。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省公安厅厅长郑艺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要求,要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部署要求上来,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有关政法工作的重要论述一体学习

领会,全面贯彻落实。要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准确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更加自觉地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深层次问题,为加快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辽宁实践提供坚实法治保障。要坚决扛起维护社会稳定职责使命,全面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落实信访工作“五个法治化”要求,坚持以法治化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加强重点人群服务管理,切实筑牢安全稳定屏障。要坚持严格

执法公正司法,把“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作为履职办案的基本价值追求,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有效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自觉把政法工作置于全省发展大局中谋划推进,坚决做到“总书记有号令,党中央有部署,省委有要求,辽宁政法有落实”。要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严格落实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和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

风险。要助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聚焦企业需求精准服务,健全规范涉企执法长效机制,深入开展“三涉”案件专项监督行动,推动辽宁营商环境在短期内实现明显好转、根本好转。要常态化规范化开展执法司法专项检查,研究谋划政法工作数字化平台建设,强化跨部门执法司法协同和监督,不断提升执法司法质效和公信力。要持续锻造过硬政法铁军,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营造干事创业浓厚氛围,推进政法系统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 省法院领导到新民市法院调研

本报讯 11月26日,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郑青到新民市人民法院及大民屯人民法庭调研“两状”应用、先行调解、“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队伍建设等工作情况,强调要扛牢使命、忠诚履职,为乡村全面振兴、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司法服务和保障。

在大民屯法庭,郑青强调,要坚持党建引领,一体推进政治素质、业务素质、职业道德素质建设,不断提升司法公信力与群

众满意度。要提供“适老化”诉讼服务,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情理法”交融处理好赡养纠纷。要精准对接经营主体司法需求,让司法温度直达田间地头与企业车间。

在新民市法院,郑青走进诉讼服务中心、“审学研”活动中心,与青年干警互动交流,深入了解审判质效、执行规范化建设、入驻综治中心、人才培养等情况,对取得的成效予以充分肯定,并对下一步工作提出要求——

全省法院要将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及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不折不扣落到实处,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及最高人民法院有关部署,高质量完成全年审判执行任务,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管党治院。持续抓好强基工作,紧紧依靠党委领导,积极争取政府支持,积极参与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大力开展巡回审判,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贡献

力量。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充分发挥司法职能,聚焦农业产业发展痛点、企业经营难点,提供更具针对性的司法服务。持续加强队伍建设,以“审学研”一体化机制建设为牵引,努力培养司法办案、理论研究、教育培训“领头羊”,发挥“传帮带”作用,全面提升干警综合能力。

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志文参加调研。

王建舟 本报记者 王海涛

## 刑事治安警情逐年下降,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持续攀升

## 沈阳政法机关交出平安法治建设优异答卷

本报讯 记者栾岚 刘泓含报道 11月28日,沈阳市政府新闻办召开“砥砺奋进的‘十四五’”主题系列新闻发布会(第二十场),沈阳市委政法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集中发布“十四五”期间平安沈阳、法治建设成果并回答记者提问。

社会治安持续向好,严打防控成效显著。“十四五”期间,沈阳全市刑事案件发案率年均下降14.04%,命案现案破案率连续五年保持100%。针对电信网络诈骗构建“预警劝阻+侦查打击+追赃挽损”防控体系,立体化防控体系同步发力形成“空中+视频+AI+警力”四维巡防格局。沈阳市检察院三年来办理涉黑案件17件133人、涉恶案件26件81人,办案规模居全省前列。沈阳中院审结一审涉黑涉恶案件45件253人,深化打击电诈、非法集资等犯罪,坚决守护群众财产安全。沈阳市司法局建成市县乡村四级矛盾纠纷调处化解平台,五年化解矛盾纠纷15万余件。

五年来,沈阳全市政法机关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刑事、治安警情逐年下降,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持续提升,沈阳成功入选首批“全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

法治服务优化升级,营商环境民生保障双提升。在服务发展方面,沈阳市公安局创新“总链长—链长—警长”三级服务机制,覆盖全市21条重点产业链,企业有效诉求办结率、满意率均达100%。沈阳中院通过司法重整助力困境企业重生,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成效显著。民生服务方面,沈阳市公安局在全国首创“公民信息连锁变更一件事”模式,101项高频政务事项“即来即办”。沈阳市检察院办理涉民生案件500余件,支持农民工等群体起诉725件。沈阳市司法局推进公共法律

服务实体、网络、热线三大平台融合发展,累计提供各类服务90万余人次,数量在东北地区居首。

基层治理深化拓展,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沈阳市委政法委推动“零事故、零案件、零纠纷”经验做法入选全国“枫桥经验”诸暨展馆和《中国改革2024年度地方全面深化改革典型案例》。沈阳法院系统设立诉调对接中心18个,6篇案例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多元解纷案例库。沈阳市司法局打造品牌调解室345个,形成大调解格局。

辽阳市政法系统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建设工作会议召开

本报讯 记者冯羽竹报道 11月26日,辽阳市政法系统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全面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工作要求,着力解决政法系统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突出问题,服务保障辽阳全面振兴发展。辽阳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郭志强出席会议并讲话。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何淼主持会议。

会议要求,辽阳全市政法系统要深刻把握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时代要求,清醒认识省委、市委抓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坚定决心。要正视自身问题,以刀刃向内的勇气直面法治化营商环境短板弱项,正视政法系统违纪违法、涉法涉诉信访、执法不公问题,把问题一个一个解决掉。要树立服务意识,依法依规依纪打通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关键环节,向突出法治问题开刀亮剑。要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案件线索移交交办机制,以政法队伍过硬作风推动法治化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展现政法队伍新风正气,让辽阳法治化营商环境真正实现向好发展。

答记者问详见08版